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楊幃婷
電話：03-5216121#273
電子信箱：021261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北區南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4002544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0000A_114002544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爆手雷整人玩具宣導事項資料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經濟部標準檢驗局114年1月20日經標檢政字第1143000002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近期大陸媒體報導爆手雷整人玩具存在安全隱憂，查繫案商品係整人玩具，屬標準檢驗局公告應施檢驗玩具商品範圍，進口及出廠前須經本局檢驗符合CNS4797-3等規定，貼附商品檢驗標識，始能於國內市場上銷售。
- 三、標準檢驗局曾於113年執行多件進口旨揭商品檢驗時，發現其產生之噪音值不符合前揭規定，已要求不准進口，且因會產生噴濺小碎片，如朝人體(如眼睛)使用，恐產生危害。
- 四、請各校向學生及老師等宣導應選購貼有商品檢驗標識之玩具，及不宜使用爆手雷整人玩具，以免發生危害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學務處 114/01/24 08:57



1140000453

有附件